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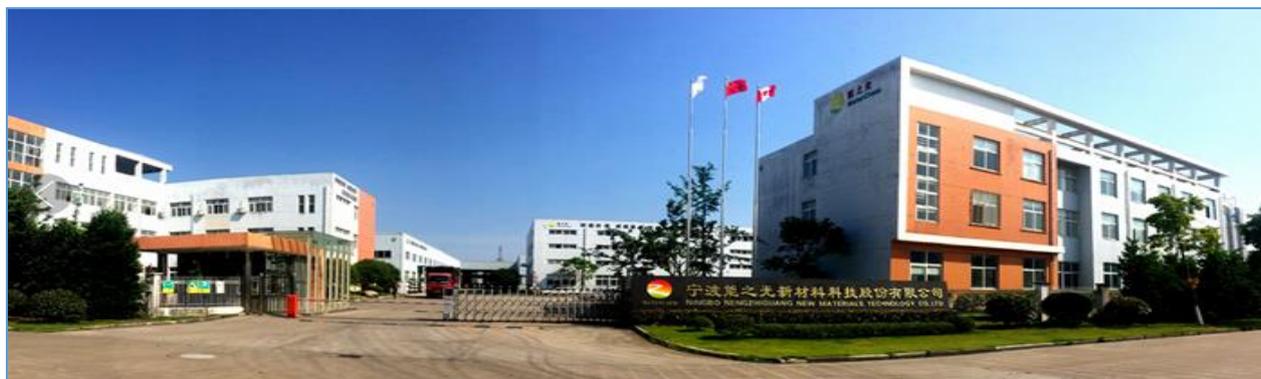
证券代码：871532

证券简称：能之光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

宁波能之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Ningbo Materchem Technology Co.,Ltd.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或www. neeq. 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陈雁
职务	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、总经理助理兼总经办主任
电话	0574-26891858
传真	0574-26891833
电子邮箱	cheny@materchem.com
公司网址	www.materchem.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宁波市北仑区春晓街道听海路 669 号；315830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董事会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140,946,787.30	98,957,890.64	42.43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78,022,527.71	34,914,088.23	123.47%
营业收入	206,822,227.09	129,686,794.34	59.4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2,523,183.41	8,447,175.13	48.2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9,702,364.59	7,979,521.65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13,351,879.29	401,432.75	-3426.06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5.13%	42.86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5	0.17	47.06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5	0.17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	1.53	3.49	-56.16%

资产（元/股）			
---------	--	--	--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1,363,636	12.00%	4,772,726	6,136,362	12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			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				
	核心员工				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10,000,000	88.00%	35,000,000	45,000,000	88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6,000,000	52.80%	21,000,000	27,000,000	52.80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300,000	2.64%	1,050,000	1,350,000	2.64%
	核心员工					
总股本		10,000,000	-	39,772,726	51,136,362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6				

2.3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宁波微丽特贸易有限公司	6,000,000	21,000,000	27,000,000	52.80%	27,000,000	0
2	宁波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,000,000	7,000,000	9,000,000	17.60%	2,000,000	0
3	宁波赛伯乐韵升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,363,636	4,772,726	6,136,362	12.00%	0	6,136,362
4	宁波能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900,000	3,150,000	4,050,000	7.92%	900,000	0
5	宁波凡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	800,000	2,800,000	3,600,000	7.04%	800,000	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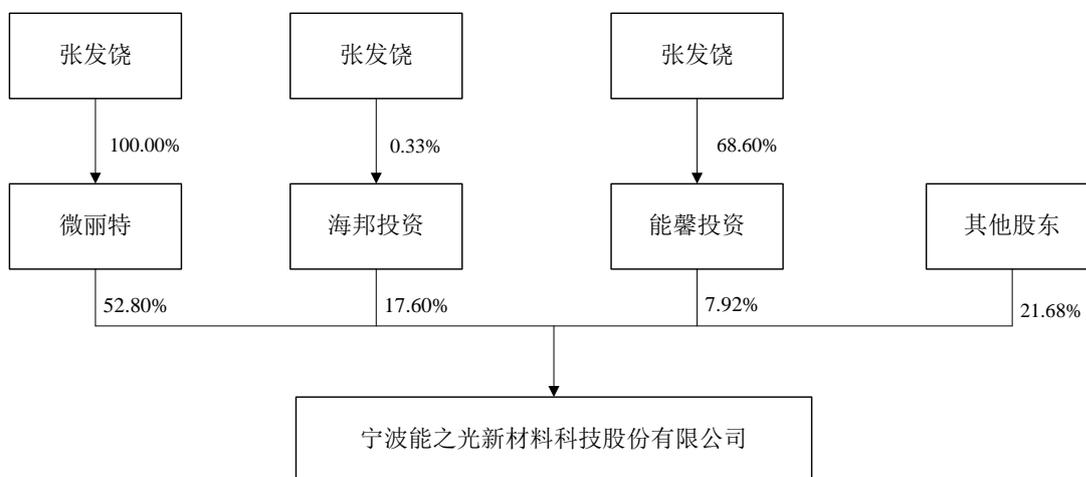
合伙)						
合计	11,063,636	38,722,726	49,786,362	97.36%	30,700,000	6,136,362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截至本报告期末，张发饶持有微丽特 100.00%的股权；同时张发饶持有能馨投资 68.60%的出资额，为能馨投资的普通合伙人；张发饶持有海邦投资 0.33%的出资额，为海邦投资的有限合伙人。除上述关联关系外，公司现有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公司控股股东为宁波微丽特贸易有限公司，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发饶。张发饶持有微丽特100.00%的股权，微丽特直接持有公司52.80%的股份，张发饶又为能馨投资的普通合伙人；且张发饶为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能够通过其持有公司股权以及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对公司的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，对公司的经营方针及决策、管理层人员的任免亦具有实质性的影响。

报告期末，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：

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 适用 □ 不适用

1、重要会计政策变更

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和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。

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，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。

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，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；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，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。

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。

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：

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	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
(1)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“持续经营净利润”和“终止经营净利润”。比较数据相应调整。	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12,523,183.41 元；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.00 元。
(2) 部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冲减了相关资产账面价值。比较数据不调整。	无影响
(3) 部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冲减了相关成本费用。比较数据不调整。	无影响
(4)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其他收益，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。比较数据不调整。	2017 年度计入其他收益 2,426,752.00 元。
(5) 在利润表中新增“资产处置收益”项目，将部分原列示为“营业外收入”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“资产处置收益”项目。比较数据相应调整。	

2、重要会计估计变更

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